

**東華三院港九電器商聯會小學**  
**2024 年度自行分配學位階段「小一入學申請」須知**

- (1) 本校是東華三院屬下政府資助小學，秉承東華三院的辦學精神，為學童提供優質教育服務，使學生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方面有均衡發展。
- (2) 本校於 1988 年開辦，蒙家長的信任及支持，向來是受歡迎的北區學校之一。
- (3) 本校位置便利，鄰近港鐵上水站，不少學生步行或搭短程車上學，家長接送方便；接送學生的祿姆車可達粉嶺、皇后山、軍地、古洞、金錢村、新田、文錦道、羅湖、落馬洲等地，本年度起學校新設校車經粉嶺直達皇后山。
- (4) 2024 年度「小一入學申請表」可在學童於香港就讀的幼稚園、幼兒中心、民政事務處、教育局學位分配組、區域教育服務處或本校地下詢問處索取。
- (5) 本校歡迎各適齡學童申請入學。詳情如下：

**本校編號：115398**

收取小一入學申請表（紙本）時間：

**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9 月 29 日（星期一至五）**

**上午 8 時至下午 1 時 / 下午 2 時至 5 時**

交表時必須帶備下列文件：

- (a) 學童的香港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副本或獲准居留文件正本及副本。（如申請學童非在香港本土出生，請帶同學童出生地的出生證明書正本及副本；及有效香港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。）
- (b) 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證。（如家長或監護人不能親自交回申請表，代交人士須出示其家長或監護人的身份證副本。）
- (c) 如申請學童的父母在本校畢業或其兄姐在本校就讀或畢業，須帶備有關文件（如畢業證書、兄姐本學期的學生手冊副本及出生證明副本）。
- (d) 學童住址證明（如最近六個月的水費單、電費單等）正本及副本。【出示住址證明只適用居於香港的申請者，居於內地者除外】

透過電子平台遞交申請表（電子）

**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9 月 29 日晚上 11 時 59 分**

- 註：
1. 申請表的甲項申請人（兄姐在本校就讀或父母在本校就職者）必獲取錄，而乙項的申請人是根據教育局學位分配組「計分辦法準則」的得分甄選。
  2. 在「計分辦法準則」下的得分及排列取錄申請人的次序，交由教育局中央處理。
  3. 如家長未能親自遞交小一入學申請表，可委託他人代為辦理，但需附上家長「授權書」及身份證明文件副本，以便學校核對。【如有任何查詢，可致電本校聯絡校務處或學術主任。】